证券简称:绿景控股 证券代码:000502 公告编号:2019-030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 8月 27日,本公司 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出售相关事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方案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市明安医疗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明安”)将持有的北京市明安医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明安”、“目标公司1”)100%股权、北京明安康和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明安康和”、“目标公司2”)100%股权出售给河北明智未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智未来”);广州明安将持有的南宁市明安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70%股权出售给广州市誉华置业有限公司。有关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实施情况,公司分别于 2018年 9月 5日、10月 13日、10月 29日、11月 14日、11月 20日、11月 30日、12月 8日、12月 14日、12月 22日、12月 27日、2019年 1月 3日、2月 27日、3月1日、3月27日、4月4日、5月24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公告》(2018-061、2018-063、2018-065、2018-067、2018-068、2018-074、2018-075、2018-076、2018-077、2018-078、2019-001、2019-004、2019-005、2019-007、2019-015、2019-029);2019年 2月 22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出售标的资产过户完成公告》(2019-003)。

截至目前,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事项的实施进展情况如下:

2019年6月10日,明智未来将北京明安55%股权质押给广州明安的股权出质设立登记手续已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

截至本公告日,明智未来已累计向广州明安支付股权转让价款5345.2万元(占全部股权转让价款的62.74%),尚有3174.8万元股权转让价款及逾期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产生的违约金未支付给广州明安。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向明智未来催收股权转让价款等款项,并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本公司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日

证券代码:603055 证券简称:台华新材 公告编号:2019-044
债券代码:113525 债券简称:台华转债

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华新材”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30,000万元(含30,000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期限及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具体负责办理实施。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以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9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指定媒体上的相关公告:《台华新材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7)。

一、本次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理财期限	到期收益(元)
1	银河证券	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天天利14天	保证本金	1,060	2019.5.23	2019.6.6	14天	11,384.11

上述理财产品购买情况见公司于2019年5月25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9-039)。公司已于约定到期日赎回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收益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本金及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止公告日,公司使用公开发行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本金余额为14,300万元,未超过董事会对公司使用公开发行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特此公告。

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19-069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更名及相关工商登记事项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今日接到全资子公司广东绿润环境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绿润”)的通知,广东绿润因经营管理需要,已将“广东绿润环境管理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广东绿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同时办理了经营范围、法定代表人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于2019年6月6日取得了佛山市顺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信息如下:

1、名称:广东绿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6784879737R
3、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住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县东路24号之一(11)(只限办公,不包括垃圾暂存点及处理厂)
5、法定代表人:盛辉
6、注册资本:10,380万元人民币
7、成立日期:2006年01月24日
8、营业期限:长期
9、经营范围:环保技术、资源再生加工利用技术的研发;承接环保工程、污水处理工程;环境卫生清扫保洁服务;城市生活垃圾清扫、收集、运输服务;市政设施维护维修管理服务;沟渠、下水道、河涌、化粪池的清疏及保洁服务;河涌治理、修复;工业废物、固体废物、城市生活垃圾的回收利用、处置服务;炉渣清运处置服务;绿化垃圾、建筑垃圾、废旧木料的清运及资源化利用;大件家私垃圾拆解及资源化利用;土壤修复;工业、生活、河涌污泥处理、处置;生活垃圾渗滤液清运、处置;(以上项目不含危险废品);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养护服务;承接:市政公用工程、给排水工程、土石方工程、建筑装饰和装修工程;建筑物拆除(不含爆破);有害生物防治服务;道路货物运输(凭有效许可证经营);物业管理;生产、销售:新型环保建筑材料(生产地另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日

证券代码:603031 证券简称:安德利 公告编号:2019-024

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姚忠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65,6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76%;董事钱元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39,920,占公司总股份的0.30%;董事朱春花女士持有公司股份430,920,占公司总股份的0.38%;副总经理李立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39,920,占公司总股份的0.30%;副总经理刘章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32,920,占公司总股份的0.30%;副总经理周同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35,400,占公司总股份的0.39%;财务总监周元灿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23,400,占公司总股份的0.29%;监事会主席陈伟女士持有公司股份327,320,占公司总股份的0.29%;董事会秘书王成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7,61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5%;监事江水先生分别持有公司股份175,0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16%。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姚忠发先生本次拟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不超过491,400 股 (分别占公司总股本0.439%,占其持有公司股份 25%);钱元报先生本次拟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不超过84,980股(占公司总股本 0.076%,占其持有公司股份 25%);朱春花女士本次拟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不超过107,730 股(分别占公司总股本 0.096%,占其持有公司股份 25%);李立东先生本次拟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不超过83,230 股 (分别占公司总股本 0.074%, 占其持有公司股份25%); 刘章宏先生本次拟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不超过84,630 股 (分别占公司总股本0.076%, 占其持有公司股份 25%); 周同江先生本次拟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不超过108,850 股(分别占公司总股本 0.097%,占其持有公司股份 25%);周元灿先生本次拟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不超过80,800 股(分别占公司总股本 0.072%,占其持有公司股份 24.98%);,陈伟女士本次拟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不超过 81,830 股(分别占公司总股本 0.073%,占其持有公司股份 25%);王成先生本次拟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不超过14,402股(分别占公司总股本 0.013%,占其持有公司股份 25%);江水先生本次拟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不超过 40,000 股(分别占公司总股本 0.036%,占其持有公司股份 22.86%)。减持期间: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 6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姚忠发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965,600	1.76%	IPO前取得:1,404,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561,600股
钱元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39,920	0.30%	IPO前取得:242,800股 其他方式取得:97,120股
朱春花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30,920	0.38%	IPO前取得:307,800股 其他方式取得:123,120股
李立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32,920	0.30%	IPO前取得:237,800股 其他方式取得:95,120股
刘章宏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38,520	0.30%	IPO前取得:241,800股 其他方式取得:96,720股
周同江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35,400	0.39%	IPO前取得:307,800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3,200股 其他方式取得:124,400股
周元灿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23,400	0.29%	IPO前取得:231,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92,400股
陈伟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27,320	0.29%	IPO前取得:233,800股 其他方式取得:93,520股
王成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7,610	0.05%	IPO前取得:41,150股 其他方式取得:16,460股
江水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75,000	0.16%	IPO前取得:125,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5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最近一次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姚忠发	468,000	0.58%	2018/1/16 - 2018/5/17	24.26-28.21	2017年10月27日
钱元报	65,000	0.08%	2017/12/5 - 2018/5/8	23.57-26.14	2017年10月27日
李立东	45,000	0.05%	2018/5/8 - 2018/5/16	26.00-28.00	2017年10月27日
刘章宏	66,000	0.08%	2018/5/14 - 2018/5/15	26.40-26.50	2017年10月27日
周元灿	76,800	0.09%	2017/12/29 - 2018/5/17	24.21-27.90	2017年10月27日
陈伟	74,000	0.09%	2017/11/20 - 2018/5/14	24.14-27.10	2017年10月27日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姚忠发	不超过:491400股	不超过:0.439%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491400股	2019/7/3 - 2019/12/30	按市场价格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钱元报	不超过:84980股	不超过:0.076%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84980股	2019/7/3 - 2019/12/30	按市场价格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朱春花	不超过:107730股	不超过:0.096%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07730股	2019/7/3 - 2019/12/30	按市场价格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李立东	不超过:83230股	不超过:0.074%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83230股	2019/7/3 - 2019/12/30	按市场价格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刘章宏	不超过:84630股	不超过:0.076%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84630股	2019/7/3 - 2019/12/30	按市场价格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周同江	不超过:108850股	不超过:0.097%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08850股	2019/7/3 - 2019/12/30	按市场价格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二级市场买卖	个人资金需求
周元灿	不超过:80800股	不超过:0.072%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80800股	2019/7/3 - 2019/12/30	按市场价格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陈伟	不超过:81830股	不超过:0.073%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81830股	2019/7/3 - 2019/12/30	按市场价格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王成	不超过:14402股	不超过:0.013%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4402股	2019/7/3 - 2019/12/30	按市场价格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江水	不超过:40000股	不超过:0.036%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40000股	2019/7/3 - 2019/12/30	按市场价格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1、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姚忠发、钱元报、朱春花、陈伟、周元灿、周同江、李立东、刘章宏承诺: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其所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其所持发行人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上述减持价格和股份锁定承诺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2、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姚忠发、钱元报、朱春花、陈伟、周元灿、周同江、李立东、刘章宏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后、公司股票上市前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申报离职6个月后的12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风险。本次拟减持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可能根据自身资金安排、股票市场价格变化、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因素而仅部分实施或放弃实施本次减持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1、本次拟减持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公司将督促本次拟减持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减持计划实施过程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002896 证券简称:中大力德 公告编号:2019-031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宁波中大力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大投资”)通知,获悉中大投资将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进行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万股)	解除质押日期	原质押开始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解除原因
中大投资	是	200	2019年6月6日	2018年6月7日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00%	到期解除

二、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中大投资累计持有公司股份2,223.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79%。中大投资累计质押450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20.24%,占公司总股本的5.63%。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2、股份解除质押证明。

特此公告。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002896 证券简称:中大力德 公告编号:2019-032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美国子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美国子公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及相关媒体披露的《关于设立美国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8)。

二、投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美国子公司成立的相关证明文件,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1、公司名称:ZD Motor Drive Corporation
2、注册地址:1675S.State Street,Suite B,Dover,Kent,Delaware,USA

三、备查文件

《公司登记证明书》

特此公告。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002798 证券简称:帝欧家居 公告编号:2019-049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孙公司景德镇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德镇欧神诺”)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17,000万元的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十二个月的银行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在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并同意授权景德镇欧神诺管理层行使具体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18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2)。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景德镇欧神诺使用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了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交通银行景德镇科通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3个月	价格结构型	2,000.00	2019.06.10	2019.09.09	3.55%-3.65%
交通银行景德镇科通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6个月	价格结构型	2,000.00	2019.06.10	2019.12.09	3.70%-3.80%
合计			4,000.00			

2、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景德镇欧神诺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

(一)投资风险

尽管拟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十二个月,但仍受金融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由于投资风险存在许多不确定因素,为防范风险,公司拟通过以下具体措施,力求将风险控制到最低程度的同时获得最大的投资收益: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金融机构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董事会授权景德镇欧神诺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银行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3、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5、公司审计监察部根据谨慎性原则对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进行评价,定期(每季度一次)审查理财产品业务的审批情况、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6、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较好。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孙公司景德镇欧神诺使用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已购买未到期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公告编号
1	中银保本理财一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	保证收益型	4,000.00	2019.05.31	2019.12.02	2019-048
2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3个月	价格结构型	2,000.00	2019.06.10	2019.09.09	2019-049
3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6个月	价格结构型	2,000.00	2019.06.10	2019.12.09	2019-049
合计			8,000.00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授权使用最高不超过17,000万元的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本公告日景德镇欧神诺使用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共计8,000万元,未超出董事会授权额度。

特此公告。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300757 证券简称:罗博特科 公告编号:2019-043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3月4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期限在12个月以内(含)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单等。上述资金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经对公司本次现金管理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8)。

根据上述决议及授权,公司于近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现金管理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说明

(一)中信银行苏州分行结构性存款情况

1、签约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2、投资本金:人民币15,000.00万元
3、产品名称:共赢利率结构26838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4、结构性存款账号:811200113600477820
5、账户名:罗博特科智能科技南通有限公司
6、开户行:中信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7、产品期限:2019年6月6日至2019年9月6日
8、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9、预期年化收益率:3.95%或4.45%
10、资金来源: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
11、关联关系:公司与签约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分析与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公司对理财产品均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理财投资品种。

2、公司财务部、内审部和证券部进行事前审核与评估风险,及时关注投资产品的情况,分析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所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其投资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董事会对投资产品的安全性及满足保本要求的分析与说明

本次现金管理使用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5,000.00万元,期限为92天。投资金额和期限没有超出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且投资的产品属于稳健型、低风险、流动性好的产品。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坚持规范运作、保值增值、防范风险,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投资的情况

序号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存续状态
1	招商银行苏州分行相城支行	大额存单	保本型	3,000.00	2019年3月20日	2019年4月20日	到期收回
2	招商银行苏州分行相城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19年3月22日	2019年9月23日	存续
3	浦发银行苏州分行新区支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新客专属)固定持有期JG403期	保证收益型	5,000.00	2019年3月21日	2019年9月18日	存续
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25384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收益、封闭式	12,000.00	2019年3月28日	2019年5月28日	到期收回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累计25,000万元(含本次),其中公司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金额25,000万元(含本次)。

六、备查文件

本次现金管理涉及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客户回单及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570 证券简称:贝因美 公告编号:2019-043

贝因美婴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贝因美婴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6月6日上午10点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22楼会议室召开。

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9年5月31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谢宏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以通讯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合资牧业公司、整合公司黑龙江奶业资源的议案》。

为了提升公司牧场经营效益、做强自有奶源,保障公司业务长远健康发展,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贝因美(安达)奶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达奶业”)及全资孙公司黑龙江贝因美现代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牧业”)与河北康宏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宏牧业”)开展战略合作,现代牧业与康宏牧业计划签订《合作协议》,拟合资成立黑龙江康贝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实际名称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共同经营安达奶业旗下的现代牧场和中本牧场。借助双方在牧场建设、牧场管理、乳制品加工等方面的优势,通过合作提高牧场管理效率、保障鲜奶供应、探索产品合作,实现互利共赢。

拟设立的合资公司注册资金约13,000万元,现代牧业以目前养殖的奶牛等生物性资产出资4504万元,持有合资公司34.60%的股权。康宏牧业以奶牛等生物性资产和现金出资合计8,512万元,持有合资公司股权的比例为65.40%。合资公司将租赁安达奶业旗下的中本牧场、现代牧业的土地、房屋建筑物及其附属设施、机器设备,以及周围草场。在合作期限内,合资公司优先向贝因美乳业以合理市场价格供应原奶。双方将另行签订“牧场租赁协议”和“原奶供应协议”。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合作方简介

1. 公司名称:河北康宏牧业有限公司
2. 公司地址:河北省衡水市故城县郑口镇贾黄村
3. 成立时间:2014年7月
4. 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5.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6. 法定代表人:徐晓波
7. 主要股东:徐晓波(64%),王梓尧(21%),姜克奇(15%)
8. 经营范围:奶牛养殖及产品销售;肉牛养殖;粮食收购;农业机械、乳制品制造、加工、销售;农业机械服务;农业技术推广;牧草种植;农业机械、农产品(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农副食品、饲料、浓缩饲料、饲料原料销售;化肥零售;饲料产品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普通货物运输;罐车道路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河北康宏牧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公司位于河北省衡水市故城县,占地1,200亩,公司投资规模达5亿元人民币。公司存栏奶牛数10,560头,其中符合出资条件的奶牛约2,300多头。

2018年实现销售收入2.5亿元,净利润6700万元。

三、拟设立合资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黑龙江康贝牧业有限公司(暂定)
2、公司地址:黑龙江省安达市开发区安发大道6号(暂定)
3、注册资本:约13000万元人民币
4、经营范围:奶牛养殖及产品销售;肉牛养殖;粮食收购;牧草种植;农产品、饲料原料销售;普通货物运输;罐车道路运输;食品信息咨询服务。(具体以工商登记为准)。
5、出资比例:双方共同出资组建合资公司。现代牧业持有合资公司34.60%的股权。康宏牧业持有合资公司股权的比例为65.40%。
6、出资资产及方式:截止评估基准日2018年12月31日,现代牧业待出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即奶牛的数量为2,904头,账面价值为44,824,753.21元,评估价值为4,504万元。康宏牧业合计出资8,512万元,其中现金出资6,750万元,待出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即奶牛1,240头,账面价值为1,130.5万元,评估价值为1,762万元。具体评估方法可参考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黑龙江贝因美现代牧业有限公司拟对外出资涉及的单项资产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19)297号)、《河北康宏牧业有限公司拟对外出资涉及的单项资产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19)298号)。出资资产不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

四、合作协议的主要条款

甲方:黑龙江贝因美现代牧业有限公司 乙方:河北康宏牧业有限公司

1、合资公司应是一家依法承担有限责任的公司,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任何一方的责任以其根据本协议已同意认缴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出资额为限。
2、双方应按实际出资比例分享合资公司的利润,并依据认缴出资比例承担合资公司的亏损。
3、合资公司的经营期限为20年。
4、甲方以其截止评估基准日拥有全部的生物性资产(奶牛)2,904头进行全部出资,评估价值人民币4,504万元,并于合资公司成立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完成出资。甲方出资后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34.60%,
5、乙方以其拥有的生物性资产(奶牛)1,240头及货币人民币6,750万元进行全部出资,其中生物性资产(奶牛)作价人民币1,762万元,并应于合资公司成立之日起30日内完成1000万元人民币货币出资及1,240头生物性资产(奶牛)的出资,以使其出资额不低于应出资总额的30%;剩余出资额应于合资公司成立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乙方出资后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65.40%。
6、在出资时,乙方出资的生物性资产(奶牛)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以经检疫合格的怀孕4-8月的青年牛或即将具备配种条件的青年牛进行出资。
2) 应考虑合资公司所拥有的奶牛的品种差异、养殖差异、牧场容量等因素。
3) 乙方具体出资的奶牛由甲乙双方共同选定。
7、双方一致同意并保证,合资公司成立后应向安达奶业及现代牧业租赁中本牧场、现代牧场,租赁期限为15年,期满双方无重大违约则自动顺延5年。甲方保证促成合资公司能够在上述租赁期限内承租中本牧场和现代牧场。
8、双方一致同意并保证,合资公司成立后应依据双方约定的数量向甲方关联方黑龙江贝因美乳业有限公司或其他关联方按双方确定的价格提供符合国家及双方约定质量标准的原奶。
9、前述相关事项的权利义务关系可由具体的相关协议予以确定,各方一致同意并保证,敦促合资公司成立后与相关方签署各项具体协议,及履行本条款的各项约定。
10、合资公司设董事会,其成员为3人,由非职工代表担任,其中甲方委派1人、乙方委派2人。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董事长兼任法定代表人由乙方委派的董事担任。公司设监事1人,由甲方委派担任监事。甲方有权委派一名财务会计,负责成本核算。
11、如一方(“出资违约方”)未依照本协议规定出资,出资违约方有义务就拖欠的出资金额向其他各方按实际出资比例支付违约金,支付的违约金总额应按拖欠的出资金额,自应出资之日起至实际出资之日,以每日千分之一的比例确定。
12、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经甲方和乙方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合资合作借助双方在牧场建设、牧场管理、乳制品加工等方面的优势,有利于整合公司在黑龙江的奶业资源,通过合作提高牧场管理效率、保障鲜奶供应、探索产品合作,实现互利共赢。如果上述合作事项顺利推进,预计将提升牧场经营效益、扩大自有奶源的采购量,预计将对公司经